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臺中市西屯區台中港路2段89號

承辦人：劉重宏

電話：(04)22289111-29300

傳真：(04)22204414

電子信箱：lchlchk3@taichung.gov.tw

242

新北市新莊區中港路22號6樓

受文者：慈恩緣禮儀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民宗字第1000231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 貴公司報請普安禮儀有限公司為「生前殯葬服務定型化契約」之銷售經銷商乙案，本府同意備查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貴公司100年11月21日慈恩緣字第1001100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慈恩緣禮儀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、本府民政局(宗教禮俗科)、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所

市長胡志強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